

证券代码：300268

证券简称：\*ST佳沃

公告编号：2026-002

## 佳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 2025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一) 业绩预告期间：2025年1月1日-2025年12月31日

(二) 业绩预告情况：股票交易已被实施财务类退市风险警示后的首个会计年度；预计净利润为负值。

项目	本会计年度	上年同期 (重组前)	上年同期 (重组后)
利润总额	亏损：51,000万元至82,000万元	亏损：136,931.50万元	盈利：7,807.00万元
	比上年同期(重组前)增长：40.12%至62.76%		
	比上年同期(重组后)下降：753.26%至1150.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39,000万元至64,000万元	亏损：92,442.18万元	盈利：4,418.17万元
	比上年同期(重组前)增长：30.77%至57.81%		
	比上年同期(重组后)下降：982.72%至1548.5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37,000万元至63,000万元	亏损：92,484.09万元	盈利：3,581.78万元
	比上年同期(重组前)增长：31.88%至59.99%		
	比上年同期(重组后)下降：1133.01%至1858.90%		
营业收入	140,000万元至180,000万元	341,757.29万元	90,051.77万元
扣除后营业收入	135,000万元至177,000万元	336,035.32万元	87,968.22万元
项目	本会计年度末	上年末	上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1,500万元至29,500万元	-44,275.01万元	28,193.53万元

注：报告期佳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完成重大资产出售，公司向控股股东佳沃集

团有限公司出售持有的北京佳沃臻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臻诚”）100%股权。上年同期重组后的数据为模拟数据，假设本公司视北京臻诚于2024年1月1日已完成出售交割。具体数据取自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佳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2024年度备考审阅报告》。

本次重大资产出售于2025年6月17日完成交割，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三十九条“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应当将该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规定，本报告期净利润包含北京臻诚的过渡期（2025年1月至6月）损益。

##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负责公司年报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本期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分歧。本次业绩预告相关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原子公司北京臻诚近年来连续亏损，公司于2025年6月完成重大资产重组交割程序，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规定，将原子公司北京臻诚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本报告期包含原子公司北京臻诚2025年1-6月损益，自2025年下半年起原子公司北京臻诚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从而导致收入同比下降，净利润大幅减亏，同时实现了净资产转正。

公司狭鳕鱼业务原料价格持续飙升，市场对狭鳕鱼片产品消费需求虽有所回暖，但下游终端销售竞争激烈，公司的销售价格虽高于行业平均水平，但相较成本上升仍面临较大销售压力，导致本报告期销售收入下滑，销售毛利率亦有所下降。

## 四、其他相关说明

（一）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审计机构审计。

（二）公司2024年末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44,275.01万元，以及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信永中和对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的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交

易触及“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公司 2025 年 3 月 14 日开市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继续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股票简称由“ST 佳沃”变更为“\*ST 佳沃”。

若公司 2025 年度出现《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0.3.11 条第一款任一情形，公司股票将面临终止上市的风险。

若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9.10、10.3.6、10.3.7 条规定撤销其他风险警示及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公司将于经审计的 2025 年年度报告披露后，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对公司股票的其他风险警示及退市风险警示。公司最终能否达到申请撤销其他风险警示及退市风险警示的条件尚存在不确定性，且申请撤销其他风险警示及退市风险警示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具体情况以公司披露的公告为准。

（三）2025 年年度业绩的具体数据以《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数据为准，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的预约披露日为 2026 年 3 月 16 日。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上述媒体披露的内容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五、备查文件

1. 佳沃食品董事会关于 2025 年业绩预告的情况说明。

特此公告。

佳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1 月 26 日